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qi Environmental (Holding) Co., Ltd.**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7)

**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之變更**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1年3月29日起，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除大廈名稱變更外，本公司在香港主要營業地址之實際位置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博奇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曾之俊

中國北京，2021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程里全先生及曾之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拓先生、朱偉航先生及陳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根鈺先生、謝國忠博士及陸志芳先生。